

《中山翠亨新区马安村片区（1921单元）01、02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一般修改》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项目名称	《中山翠亨新区马安村片区（1921单元）01、02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一般修改》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（采购人）名称：中山翠亨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地址：中山翠亨新区香山大道28号规划馆201室 联系电话：0760-85599035 联系人：罗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城乡规划编制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 2. 需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的其他要求：需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：本次规划范围位于马鞍岛西北角，东起茅龙涌水道，南至横门路、哈工大装备产业园、飞鹅山东侧、骏源街、飞鹅山正街，西至五桂路，西侧和北侧至横门水道，共

	<p>206.93 公顷。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《中山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办法》《中山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技术指引（试行）》中规定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基本内容；与调整涉及的相关规划进行衔接，包括与上层次规划、专项规划、详细规划等的衔接；对项目调整进行可行性分析；对调整后影响进行分析；对调整后可行性进行总结等。同时配合业主单位按照一般修改程序推进控规，做好沟通、宣讲、汇报、送达、编制、评审、报批等各项工作。</p> <p>2. 中选单位要求：</p> <p>（1）技术要求：主要技术依据：《中山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《中山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技术指引（试行）》《中山市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标准与准则（2023）》等。成果及格式要求：按国家、广东省、中山市现行的技术规定执行。</p> <p>（2）本次需要出具两套项目成果：分别是《中山翠亨新区马安村片区（1921 单元）01、02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一般修改》和《中山翠亨新区马安村片区（1921 单元）01 街区 19210103(1)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。截止 2026 年 5 月 9 日《中山翠亨新区马安村片</p>
--	---

		<p>区（1921 单元）01、02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一般修改》已经完成专家评审、社会公示、送达相关利害人、征求市相关部门意见等工作。</p> <p>《中山翠亨新区马安村片区（1921 单元）01 街区 19210103(1)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（包含于范围内，面积面积为 15.71 公顷）需完成规委会到成果入库的全套文件。</p> <p>合作单位需要向业主单位提供以上两套独立的最终成果。每套成果要求如下：最终成果打印版 8 份，以光盘的方式提供最终成果电子数据 8 份，成果内容为技术文件和法定文件组成，文字为 DOC 或 PDF 格式，图纸为 DWG、JPG 格式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提供服务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具体按合同约定
7	公开选取方式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，项目业主方将根据意向单位提供响应方案，综合考虑但不限于服务报价、服务便利程度、意向单位信用评级、意向单位过往业绩等最终选定服务单位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服务金额，服务费用上限少于 100 万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参照《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</p>

		见》（2017年修订版）收费标准以及本采购需求第5点提到的项目进度。
8	服务时间	<p>采购合同自双方签订生效后，服务至成果获得中山市人民政府批复，并将最终成果录入中山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系统。</p> <p>响应时间：当业主单位需中选单位配合开展工作，中选单位需1小时内到达服务点。</p>
9	验收	<p>1. 验收标准：成果方案通过中山市政府批复。</p> <p>2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若成果报告不满足审查要求，中选单位应在5天内（包括5天）完成修改或做出说明。若整改需5天以上，则需与采购人另行商讨决定。若逾期仍未做出整改，从而影响项目进度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，则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服务合同约定或实际情况进行处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
13	备注	<p>1. 本次服务的所有需求资料、过程资料、成果资料均属于采购人。中选单位应对所有资料进行保密，不可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。若发现中选单位未经过采购人允许，将成果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，则采购人可追究中选单位相关法律责任。</p> <p>2. 要求报名时提供：（1）城乡规划编制资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。（2）提供3年内相关业务的业绩（业绩必须是服务单位承接的项目，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）。</p> <p>附：规划范围示意图</p>
----	----	---

附图

